

证券代码：SZ002672 、HK00895

证券简称：东江环保

公告编号：2018-76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江环保	股票代码	SZ002672 、HK0089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恬	王娜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 9 号东江环保大楼 10 楼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 9 号东江环保大楼 10 楼	
电话	证券事务热线：0755-88242612 投资者关系热线：0755-88242613	证券事务热线：0755-88242612 投资者关系热线：0755-88242613	
电子信箱	ir@dongjiang.com.cn	ir@dongjiang.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营业收入（元）	1,662,134,708.97	1,403,503,758.28	1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5,935,797.70	220,147,143.40	2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5,332,352.14	214,864,755.41	18.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8,710,706.65	89,866,496.56	232.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5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5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9%	6.41%	0.4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610,659,767.90	9,240,147,372.47	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64,085,509.55	3,729,095,483.79	3.6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2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22.56%	200,095,712	0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72%	121,713,495	0	质押	59,639,613
张维仰	境内自然人	13.65%	121,055,678	0		
李永鹏	境内自然人	2.54%	22,556,169	20,667,090	质押	13,129,99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1%	19,619,618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5%	18,145,811	0		
广东省广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13,545,168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6%	12,025,027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环保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5%	11,999,972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2%	11,678,20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广东省广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李永鹏先生是公司 5%以上股东张维仰先生的外甥； 3.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所持股份为其代理的在 HKSCC NOMINEES LIMITED 交易平台上交易的本公司 H 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4 东江 01	112217	2019 年 08 月 01 日	35,000	6.50%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东江 G1	112501	2020 年 03 月 10 日	60,000	4.90%

(2) 公司报告期末和上年末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53.19%	53.23%	-0.04%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96	6.1	-2.30%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是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2018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为我国新时代绿色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战略注入了新的动力。随着“清废行动2018”和环保督查回头看等危废治理关键措施的深入推进，危废污染治理的有效性、运营的规范化将是监管重点，出色的技术和管理能力将促进危废处置企业在污染防治攻坚战中脱颖而出。2018年上半年，东江环保始终遵循“专业运作、创新驱动、产融结合、整合资源、跨越发展”的经营方针，专注危废主业、推动项目建设，提升运作效能、加强规范管理，坚持创新引领，业绩持续稳健增长，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66,213.47万元，较2017年同期增长18.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26,593.58万元，较2017年同期增长约20.80%。截止2018年6月30日，总资产约为人民币961,065.98万元，较期初增长约4.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约为人民币386,408.55万元，较期初增长约3.62%。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该准则对收入的确认条件进行了变更。	董事会审议通过	执行该政策对本公司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该准则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计量方法进行了变更。	董事会审议通过	执行该政策对本公司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韧

2017年8月22日